

**社團法人台灣猛禽研究會 舉辦 2025 猛禽保育經費勸募活動  
勸募活動申請書**

|   |  |               |                 |
|---|--|---------------|-----------------|
| <b>申請日期</b>   | 114 年 02 月 17 日  | <b>最後補件日期</b> | 114 年 03 月 25 日 |
| <b>發起單位</b>   |  |               |                 |
| <b>勸募團體全銜</b>   | 社團法人台灣猛禽研究會  |               |                 |
| <b>負責人</b>  | 吳建龍  | <b>電話</b>     | 02-28625560     |
| <b>登記地址</b>   |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 3 段 189 號 10 樓  |               |                 |
| <b>聯絡地址</b>   | 臺北市士林區建業路七號  |               |                 |
| <b>現行主管機關</b>   | 內政部  |               |                 |
| <b>議決發起勸募活(公立學校行政會議或行政法人監督機關同意之文件)含簽到表及當屆法人登記動之董(理)事會</b> | 第 8 屆 第 6 次 經 理 監 事 聯 席 會 決 議 辦 理  |               |                 |
| <b>勸募活動計畫</b>   |  |               |                 |
| <b>活動類型</b>   | 一般勸募   |               |                 |
| <b>勸募用途分類</b>   | 主要勸募用途：動物保護事業  |               |                 |
| <b>活動目的</b>   | 台灣猛禽 50 種，多數種類的族群狀態、活動模式等生態資料仍充滿謎團，但台灣地狹人稠，人與猛禽的衝突不斷，救傷猛禽過程中我們發現有猛禽中毒、撞窗而死、車禍等案件，本計畫目標為透過研究、監測更了解台灣猛禽的現況，具體提供保育相關政策執行重要依據，執行教育推廣引導民眾認識猛禽、永續環境利用，並執行猛禽救傷醫療野放工作保護台灣的猛禽，創造人與鷹共存的环境。為此籌募猛禽保育所需經費新台幣肆佰萬元，特舉辦「2025 猛禽保育經費勸募活動」計畫。  |               |                 |
| <b>活動地區</b>   | 全國性  |               |                 |
| <b>活動方式</b>   | <p>實體活動以及媒體、網路、網頁宣傳或文宣寄送宣傳：</p> <p>一、透過講座、活動及記者會向參與大眾勸募。</p> <p>二、透過各類型媒體，如本會網站、臉書、電子、平面媒體、文宣刊物、新聞報導、廣播、電視等，公開播放公益勸募廣告，以號召廣大社會人士，籌募猛禽保育經費。</p> <p>三、在網路平台宣傳及募款，並接受線上捐款與電子發票捐贈。</p> <p>四、搭配本會在全國執行相關活動，進行定點勸募接受民眾捐款。</p> <p>五、預計全台 10 處商店設置募款箱，進行募款宣導活動。擺設募款箱時，箱上標示本會名稱、勸募活動名稱、許可字號、勸募期間、聯絡電話及地址、編號及彌封籤（日期、流水號）；採按月由本會人員會同放置地點人員雙方共同開啟募款箱、清點並登錄金額，簽名見證，將募得款項存入報部備查專戶，依勸募活動所得財物使用計畫專款專用。若募款箱為隨機擺設或街頭勸募，則每日（次）依前述說明辦理，並設計勸募活動標示貼紙，對已捐款路人貼上貼紙，以避免重複募款。募款箱以「無名氏」或「善心人士」之名開立收據，以開箱日期為收受捐贈之日期，並依「公益勸募條例」規定，辦理公告及公開徵信。於公益勸募到期日前 2 周由本會人員前往收回募款箱，於下一期公益勸募核准日後再擺上。</p> |               |                 |

|                     |   |
|---------------------|---|
| 勸募活動期間              | 114年03月27日至115年03月11日   |
| 財物使用期間              | 114年03月27日至116年07月31日   |
| 必要支出來源              | 活動必要支出以(實際)募得款按比例支應   |
| 預定勸募金額              | 4,000,000   |
| <b>勸募活動所得財物使用計畫</b> |   |
| 使用用途                | 籌募「2025猛禽保育經費勸募活動」計畫  |
| 工作內容及服務對象           | <p>猛禽保育工作分為三大軸線：研究、教育推廣和猛禽救傷，以下分項敘述：</p> <p>一、研究：</p> <p>運用人力觀察、影像監視器、發報器和腳環辨識追蹤、GIS棲地分析、大數據與資料庫等方式探討猛禽行為、族群變化、與環境或是與人之間的關係，作為環境利用、物種保育政策之依據。重點為黑鳶、鳳頭蒼鷹、林鵟、熊鷹、東方蜂鷹、蛇鵟、遊隼、赤腹鷹、灰面鵟鷹、黃魚鴉等台灣所有的日、夜行性猛禽。</p> <p>黑鳶在許多國家的族群量都很多，但台灣因過去農業高速發展，農藥、鼠藥被大量使用，間接影響到黑鳶的數量，猛禽會從2013年開始執行全台黑鳶同步調查，每年進行2次，數量從當年的272隻上升到2024年有808隻。除了同步調查外，在繁殖期間也安排調查員調查繁殖狀況，評估是否能使用發報器進行衛星追蹤。黑鳶是活動區域與人類距離高度重疊的猛禽，黑鳶的族群是否健全與人類社區的環境健康息息相關。本年度將持續黑鳶繁殖調查、發報器追蹤繫放及全台黑鳶數量調查。並發展分子生物技術進行台灣黑鳶是否有基因窄化的現象，並釐清台灣黑鳶亞種的分子特徵。</p> <p>台灣山區猛禽研究：本會於2022年和2024年繫放林鵟幼鳥，正在蒐集幼鳥擴散的方式與利用棲地，後續也將持續監測林鵟是否在淺山地區建立起族群，並成立林鵟族群調查與繫放團隊，探討活動範圍，辦理相關會議、編寫文章與書籍；熊鷹為台灣稀有留鳥，分布於深山地區不易觀察，其性成熟時間長導致族群補充率低，相較於其他猛禽也面臨較大的獵捕壓力，因此亟待建立有效且系統化的族群監測模式來擬定保育策略；東方蜂鷹在台灣有留鳥族群之外，過去認為的遷徙族群目前還未有繫放記錄，但目前衛星追蹤的個體顯示牠們都在台灣活動並未出海，我們將持續繫放調查追蹤牠們的活動範圍，釐清台灣是否有遷徙族群。東方蜂鷹有時會前往蜂場覓食，曾有蜂場利用獸夾阻止蜂鷹破壞，為了降低蜂鷹斷腳等案件，也將透過辦理活動、製作文宣等推廣友善蜂鷹的訊息；蛇鵟或稱大冠鵟，是最容易被觀察到的大型猛禽之一，但是我們對蛇鵟的羽色變化、生態習性、活動範圍、育雛食性、幼鳥擴散等所知甚少，又近年救傷檢驗時，發現其血液中重金屬含量偏高，初步推估應與其食性有關連，但具體原因仍未釐清，我們將持續檢驗大冠鵟的組織，並應用衛星追蹤器追蹤其活動地點。</p> |

本會對鳳頭蒼鷹在台北都會區的繁殖調查研究已經進行了10年以上，藉由監視器的架設、繫放、網路平台直播以及公民參與調查回報，我們對牠們的食物、繁殖狀況等基礎生物資料已經有一些了解。鳳頭蒼鷹使用都會區各式綠地築巢，可見有不少幼鳥順利離巢，過去利用網路直播親鳥育幼的過程，成功讓民眾更了解猛禽，但仍有不少民眾不知道猛禽進入城市居住繁殖，不間斷的持續網路直播、攝錄鳳頭蒼鷹在都市活動的影片與照片，連結市民與猛禽間的關係，並舉行賞鷹活動帶大家認識都市猛禽。猛禽幼鳥播遷的追蹤不易，近年來陸續有民眾回報鳳頭蒼鷹的腳環紀錄逐漸建立活動範圍的概況，在救傷過程中我們發現都市鳳頭蒼鷹受到環境用農鼠藥的影響，有急性死亡案例亦有慢性而導致車禍而死的案例，本會將持續進行繫放工作，研究鳳頭蒼鷹播遷的過程、記錄族群動態、透過分子生物技術探討都市鳳頭蒼鷹間的親緣關係並發展相適應技術探討都市與山區間的族群基因交流狀況，另也採集組織檢驗農鼠藥劑。

台灣有十幾種遷徙性猛禽，過境數量最多赤腹鷹可達27萬隻以上，本會曾進行過赤腹鷹、灰面鵟鷹衛星追蹤研究，但之後因經費不足而停止。對於來台遷徙猛禽度冬與繁殖地點僅有粗略的了解，所追蹤的個體數與單一個體的年復一年的路徑並未能掌握，除國內繫放外，亦前往遷徙猛禽的繁殖度冬國家或是其他遷徙路徑上國家捕抓繫放，增加追蹤的時間、與探究更多的遷徙路徑。今年度欲至國外參加國際會議或邀請外國貴賓參與本國會議進行交流分享。

## 二、教育推廣

執行校園、社區、非特定人士的猛禽教育推廣講座，以猛禽的本身和猛禽跟環境的關係，推展環境保護與環境永續的觀念。

1. 對大眾進行「賞鷹趣」及各類型猛禽教育推廣解說活動，推廣猛禽研究與救傷知識。
2. 辦理猛禽調查訓練營，訓練專業猛禽調查人員。
3. 辦理「鷹仔會」活動，猛禽及生態相關科學講座。
4. 邀請國內外猛禽研究、猛禽救傷、生物學家、公衛學者等專家來訪或是線上演講交流，提供救傷醫療技術、生物防治、生物多樣性、生態與演化等最新生物資訊。
5. 在生態保育相關推廣活動進行互動式攤位推廣猛禽保育知識。為民眾解說近年來的救傷案例、猛禽知識與保育現況。像是猛禽撞擊玻璃傷病的數量為入院的前三主因，採以預防性治療的窗戶改善宣導，前往案件現場輔導改善場域、並針對猛禽中毒等猛禽食安問題進行問卷調查、校園與社區輔導活動。
6. 製作猛禽相關教育推廣網站、影片、手冊、書籍、摺頁、文宣品、人偶、標本、模型等，應用於猛禽解說推廣、救傷宣導、相關講座等活動或是網路教育平台。
7. 經營社群平台、podcast 等等多樣媒介，與人群保持互動，及時提供猛禽大小事等第一手資訊，將猛禽深植民眾生活。
8. 草山猛禽中心營運：中心維護、辦理展覽、講座、課程、工作坊及交流會，藉由一固定的場域，提供民眾遊憩、交流，更加瞭解猛禽、猛禽背後的环境意義。

### 三、猛禽救傷

猛禽救傷設施與場域建置：猛禽救傷站。救傷站聘用獸醫師、獸醫助手與野放訓練人員，治癒野放受傷猛禽，每年可接收 200 隻以上的傷病猛禽。猛禽位於食物鏈最高階層，原本數量就稀少，但牠們會因人為活動，例如被車撞、撞擊玻璃、砍樹落巢、獸夾傷害、電擊等人為因素而受傷，故也需要有人可以幫助牠們重返大自然。本會進行猛禽救傷業務，醫療與野放訓練，統計分析猛禽受傷生病的原因，從科學數據出發提出有效的猛禽保護策略，降低傷病事件產生，透過辦理猛禽野放活動、講座、訪談、課程等向大眾宣導。

過去猛禽中毒事件常聚焦在農業行為，例如農藥與黑鳶間的關聯，但不僅是農地滅鼠或毒鳥會影響到猛禽，都市環境中社區、校園等環境用藥、滅鼠藥或汙染物，也正在影響猛禽的生存，將進行猛禽樣本的檢驗數量，將選取個體採集其血液或是採集死亡個體的組織送檢驗，檢驗項目：農藥、鼠藥、重金屬。解剖死亡個體的臟器樣本送給專業野生動物病理師，透過試劑、切片染色等方式釐清個體的組織變化情況，可判定各體是否受過毒鼠藥的藥劑危害。

### 預期效益

#### 一、瞭解黑鳶的族群狀態以及生物學知識

1. 研究成果可做為推廣教育以及保育行動的基礎。
2. 藉由辦理講座可讓一般人對於黑鳶的困境有所認識。
3. 藉由黑鳶的困境讓人們警覺到環境毒害(農藥、毒鼠藥)對於我們環境與健康可能產生的影響，建立永續環境意識。

#### 二、建立全台猛禽分布資料

1. 瞭解台灣林鵟、熊鷹、大冠鵟和東方蜂鷹等留棲型猛禽族群狀態與波動。
2. 建立遷徙猛禽在台活動地點、數量的資料
3. 發起調查活動，動員全台灣的猛禽喜好人士建立聯絡網路協同調查。

#### 三、都會綠地鳳頭蒼鷹的研究與永續環境概念推廣

1. 累積繁殖巢位、食性的資料，作為都市生態系統指標依據
2. 利用育雛期網路直播與社群經營，凝聚公眾意識，進行猛禽知識與環境保護的教育推廣。
3. 藉由公民參與回報目擊紀錄，蒐集鳳頭蒼鷹播遷的資料

#### 四、猛禽基礎資料的蒐集

1. 癒後救傷個體的野放追蹤
2. 非上述猛禽的棲地利用、移動方式、族群量等研究，累積台灣猛禽之狀態資訊，作為國土利用的重要資料。

#### 五、提高猛禽救傷能量

1. 救援醫療、中途收容傷病猛禽至少 200 隻。
2. 猛禽救傷與教育場域的修繕，打造更合適的環境教育場域，透過推廣與環境改善減少猛禽受傷機率，也增加訓練空間，減少猛禽留置時間儘快野放。

|  |   |
|--|---|
|  | <p>3. 建立救傷猛禽基礎資料收集如組織保存、血液重金屬及農藥、毒鼠藥檢測，了解影響威脅猛禽生存的影響因子。</p> <p>4. 透過網路、到校分享及設攤猛禽救傷故事，宣導猛禽保育觀念。</p> <p>六、校園、社區等教育推廣<br/>設計猛禽相關課程，如：認識生活鄰近的猛禽、猛禽生存危機介紹、猛禽與食安教育、猛禽救傷等，教育大眾猛禽存在背後隱藏的環境價值與意義，透過猛禽推廣永續環境資源的理念。</p> <p>七、摺頁、手冊、書籍、刊物、影片、文宣及多媒體出版<br/>猛禽相關多媒體出版，具有高強度的猛禽知識傳播力，也助於社會記錄下當代猛禽概況亦有其歷史保存的價值。</p> |
|--|---|

經費概算(勸募活動之必要支出)

單位：新臺幣元

| 項目    | 明細說明  | 金額      | 備註               |
|-------|---|---------|------------------|
| 薪資費用  | <p>1. 募款專員薪資：負責本勸募活動之工作 32,000 元/人 X13 個月=416,000 元。</p> <p>2. 臨時工資：協助本勸募活動工作之臨時人員 1,520 元/日，實際支用天數依計畫此用情形進行調整。</p> | 480,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資訊服務費 | 勸募活動所需會計資訊系統、捐款管理系統與網站維護費用。   | 10,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交通費   | 勸募活動所需之公務車用油料費、停車費、過路費、大眾運輸工具車資等人員移動所需之費用。  | 10,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郵電費   | 電話費、網路費、捐款收據以及禮品寄送郵資等。  | 10,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雜支    | <p>1. 捐款事務之金流平台手續費、影印費等相關支出。</p> <p>2. 勸募活動所需之紙張、顏料、文具、輸出等</p>  | 15,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保險    | <p>1. 募款專員勞保費和健保費</p> <p>2. 勸募活動人員旅平</p>  | 65,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 險、二代健保、勸募用車輛保險等相關支出。   |           |                  |
|------------------|--|-----------|------------------|
| 雜項購置             | 勸募用宣傳品等。   | 10,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合計:              |  | 600,000   |                  |
| 經費概算(勸募活動所得財物支出) |  |           |                  |
| 單位：新臺幣元          |  |           |                  |
| 項目               | 明細說明   | 金額        | 備註               |
| 薪資費用             | 1. 救傷、研究、教育推廣等相關工作人員共2名職員<br>2. 研究調查、教育推廣及救傷人員臨時工資，1,520元/日，實際天數依計畫執行情形計算調整。   | 2,300,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保險費              | 1. 救傷、研究、教育推廣等相關人員勞保費、健保費<br>2. 上述人員及臨時人員及活動參加者旅平險及二代健保。<br>3. 草山猛禽中心火險及竊盜險或活動辦理場域之公共環境意外險。  | 200,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物品               | 執行研究、救傷與推廣等計畫內容所需物品<br>1. 研究用發報器、天線、自動相機、監視器、相機、攝影機、電腦、讀卡機、熱像儀、電池、腳架、望遠鏡、測距儀、閃燈、麥克風、空拍機、手機等研究用器材。<br>2. 調查或救傷用、繫放用品、繩索、安全帽、長竿、工作服等等工具。 | 600,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   |         |                  |
|-------|---|---------|------------------|
|       | <p>3. 辦公桌椅、燈具、除濕機、空氣清淨機、冷暖氣空調、文件收納櫃、螢幕、電話、網路設備、事務機、冰箱、中心桌椅、儲藏屋、置物櫃、滅火器消防器材、多媒體撥放器、電風扇、吹葉機等。</p> <p>4. 救傷用醫療器材、設備、籠舍、巢箱、籠具、洗衣機、烘箱、熱水器、燈具、X光機、洗片機等。分子生物實驗操作台、抽吸器、離心機、超音波震盪器、冰桶、保溫桶、加熱板、血檢機、雷射光、紅外線、麻醉監測器等實驗用器材。</p> <p>5. 場所清潔維護用高壓清洗機、除草機、監視器、吹風機、掃地機器人、打蠟機、廚餘機等。</p> <p>6. 教育推廣用層架、桌椅、燈、人偶、推車等活動器材、標本及教育展示品、展示架等</p> <p>7. 執行會務用汽機車等交通工具及維護器材</p> |         |                  |
| 租金    | 辦公廳舍、車輛、多功能事務機租金、一般或醫療機器設備、活動帳棚、音響、桌椅、活動場地及人偶等租金。   | 60,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資訊服務費 | 追蹤器收訊費  | 40,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醫療費   | 救傷藥品、傷鳥醫療、血樣或組織檢驗、病理解剖檢驗、農藥鼠藥檢驗、醫療耗材、環境相關檢驗等費用。   | 150,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差旅費   | 研究、教育推廣及救傷等國內外交流人員相關  | 120,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   |         |                  |
|-------|---|---------|------------------|
|       | 住宿、交通、膳雜費等必要相關支出。   |         |                  |
| 修繕維護費 | 房舍修繕：保護拆除清運工程、泥作、木作、防水、水電工程、塗裝/壁布壁紙工程、鐵件、工程管理費、垃圾清運以及相關修繕工程、施工相關料件等。<br><br>冷氣、冰箱、醫療設備、車輛、辦公室等執行公務用設備維護檢修、保養。   | 670,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交通費   | 野外調查繫放、教育推廣活動、猛禽救傷接送油料費、過路費、停車費以及大眾運輸工具車資等人員移動所需之費用。  | 20,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照養食物費 | 救傷站猛禽食物費用，包含大鼠、小鼠、家禽、蜂蛹、魚、青蛙、蜂蜜暨昆蟲、營養品等。  | 2,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雜支    | 1. 電話、電路費、網路通訊費等。<br>2. 研究或推廣等國內外銀行匯款、郵資等相關活動支出。<br>3. 教育推廣課程用顏料、烘焙材料、布料、紙張等活動用耗材。                              | 50,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勞務委託費 | 委託其他機關、公司、團體及個人執行相關業務之費用<br><br>教案、出版品、推廣影片、書籍、展覽、網站等製作、設計、美編、排版、校對、審稿費用；國外猛禽資料或是國外講師的翻譯費；教育展示場規劃設計費；猛禽觀察監視器安裝。 | 800,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   |         |                  |
|------------------------|---|---------|------------------|
|                        | 講座、訓練營、工作坊等講師及助教費用、救傷資料整理分析、救傷動物照養、教案規劃、辦理營隊活動、社群平台管理、野外調查、問卷製作、輸入與分析、書籍手冊編排、展覽規劃、展品製作等日支酬金、圖(照)片授權費、稿費。  |         |                  |
| 雜項購置                   | <p>調查研究、教育推廣與救傷醫療用耗材。</p> <p>1. 調查或救傷用工具、角鋼、網具、雨衣、雨鞋、口罩等等。</p> <p>2. 教育展示用木料、壓克力板、珍珠板、旗幟、看板等材料</p> <p>3. 分子生物用藥品、試劑、試管、引子合成等耗材、病毒檢驗用試劑、藥劑檢驗試劑、消毒用品等</p> <p>4. 講座、訓練營及研討會等教育推廣活動辦理用文宣品</p> | 22,121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稅捐                     | 草山猛禽中心房屋稅、地價稅、汽車牌照稅。  | 7,000   | 本計畫已排除其他政府機關相關補助 |
| 勸募活動之必要支出<br>(由募得款項支付) | <p>1. 募款專員薪資:負責本勸募活動之工作 32,000元/人 X13 個月=416,000元。</p> <p>2. 臨時工資:協助本勸募活動工作之臨時人員 1,520元/日,實際支用天數依計畫此用情形進行調整。</p> <p>勸募活動所需會計資訊系統、捐款管理系統與網站維護費用。</p> <p>勸募活動所需之公務車</p>                     | 600,000 |                  |

|     |   |  |           |
|-----|---|--|-----------|
|     | <p>用油料費、停車費、過路費、大眾運輸工具車資等人員移動所需之費用。</p> <p>電話費、網路費、捐款收據以及禮品寄送郵資等。</p> <p>1. 捐款事務之金流平台手續費、影印費等相關支出。</p> <p>2. 勸募活動所需之紙張、顏料、文具、輸出等</p> <p>1. 募款專員勞保費和健保費</p> <p>2. 勸募活動人員旅平險、二代健保、勸募用車輛保險等相關支出。勸募用宣傳品等。</p> |  |           |
| 合計: |   |  | 5,641,121 |

**公開徵信**

**公開徵信網址**

www.raptor.org.tw/

**應載明頻率及方式**

1、依公益勸募條例及其施行細則規定，辦理公開徵信時，應至少每6個月刊登捐贈人之基本資料及辦理情形。遇重大災害或國際人道救援勸募時，應至少每月刊登之。勸募活動結束後除報請主管機關備查，並於本會網站公告或刊物中刊登。

2、財物使用(含贖餘財物)期間結束後，除將收支報告及執行成果報請主管機關備查外，一併於本會官網(或官方臉書粉絲團)公告及公開徵信。

**辦理勸募活動應注意事項**

1. 辦理公益勸募活動應依「公益勸募條例」、「公益勸募條例施行細則」及「公益勸募許可辦法」規定辦理。
2. 勸募活動之實施辦理情形，主管機關得隨時派員檢查。
3. 勸募團體及所屬人員進行勸募活動時，應主動出示單位工作證明及主管機關許可文件，另以媒體方式宣傳時，應載明勸募許可文號(含許可勸募期間)。另為利民眾查詢勸募活動計畫與執行情形，請至公益勸募管理系統下載QRCode，於各式宣傳管道揭露。
4. 勸募所得財物至遲按月存入捐款專戶，並依勸募活動所得財物使用計畫專款專用，不得有未經許可或逾勸募活動期間收受捐款之情事。
5. 勸募團體應於勸募活動期滿之翌日起30日內，將捐贈人捐贈資料、勸募活動所得與收支報告公告及公開徵信，並報主管機關備查。
6. 勸募活動所得財物使用計畫執行完竣後30日內，將其使用情形提經理(董)事會通過後公告及公開徵信，連同成果報告、支出明細及相關證明文件，報主管機關備查。
7. 若未能依許可計畫募得金額或未達成募款計畫之目標，致無法按原核定之財物使用計畫執行時，應請依公益勸募許可辦法規定，於原定財物使用期限內於勸募系統申辦財物使用計畫

書變更，以符實際。